

#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 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公司预计2025年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可能为负值。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后的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\*ST”字样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2025年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可能为负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《2025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3.1条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\*ST”字样）。

为充分提示以上风险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3.3条规定，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）。本次风险提示

示公告为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，公司将在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前再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## 二、其他事项

1.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相关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。如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3.1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，自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(股票简称前冠以“\*ST”字样)。

2.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31日